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